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所履行的程序，第七届董事会选举谭红旭先生、刘渊先生、冯智梅女士为新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谭红旭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全体成员具备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与商业经验。2015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现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要求，将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 2015 年共召开五次会议。

（一）2015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 2014 年度的经营情况，提交了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 2014 年度报告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场开展审计工作。

（二）2015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在该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预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报告等。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深入分析和讨论，同意将各项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 2014 年度审计总结并获得通过。

（三）201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2015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五) 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付给公司及子公司的议案、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定期报告审阅

在年度审计开始前,审计委员会召集会议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与专业性进行了审核,并就公司年度审计有关事项、安排与事务所作出讨论,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年审计计划的汇报;审计委员会在事务所进场前听取公司经营层的汇报并认真审阅年度财务报表,在年审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并于董事会召开前再次审阅财务报表,发表意见为董事会审议与决策提供参考。报告期内,各位审计委员勤勉尽责,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关注年报编制的进程,同时也督促和勉励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年度报告,发挥了良好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其他各次定期报告,审计委员会均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于董事会召开之前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

(二) 内部控制工作

1、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听取了事务所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有关事项的汇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在持续完善和健全内部控制的过程中,构建了切合公司实际情况且符合内部控制总体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以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提升公司的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率;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提出的建议,与公司发展实际相符,有利于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事务所对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公司内控工作小组于年初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并在年中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根据内控工作小组的汇报及通过向经营层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督促内控工作平稳推进,确保内控体系的平稳运行。

(三) 协调内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在工作中积极履行职能，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在协调公司经营层、内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的对各次沟通事项给予关注并认真审议，为年审工作的顺利开展及年报编报工作的顺畅进行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总体评价

2015 年，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与《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保障了年度审计工作、内部审计和内控工作的有效进行，促进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

在新的一年里，审计委员会将会继续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监管要求，发挥专业特长，勤勉尽责，进一步加强经营层、外部审计机构与内审部门的工作协调，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作用，持续推动公司内控制度不断优化和经营效率有效提升。

审计委员会委员：谭红旭 刘 渊 冯智梅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